证券代码: 430288

证券简称: 泓淇科技 主办券商: 金元证券

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 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3年5月8日10:00-12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288	泓淇科技	2023年5月4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姜宝、刘鹄甄律师。

(七)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发布的《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1)和《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2)。

(二) 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及决策情况,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四)审议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进行权益分派,每 10 股送 3.6 股,本次方案实施后,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0,880,000 股。

(五) 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六) 审议《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,公司以抵押、担保、信用等方式向商业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1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,上述综合授信期限为1年(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)。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,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,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,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,授信期限内,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(七) 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及决策情况,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八) 审议《增加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》

因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需要,公司拟增加营业范围,并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

条款讲行修订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鉴于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,该所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,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现提议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,聘期1年,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追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追认北京中铭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,并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关联交易予以追认。2022 年度追认北京中铭恒泰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为 733,805.22 元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登记方式

- 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:
- (2)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:
- 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:
 - (4) 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

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- (二)登记时间: 2023年5月8日9: 00-10: 00
- (三)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- 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010-21735393
- (二)会议费用: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